

2026 年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

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改革方案、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市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负责促进就业和创业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统筹城乡就业和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和创业服务体系，指导全市劳动就业服务事业发展和农业富余劳动力工作；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牵头组织实施大中院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负责全市职业能力建设工作。组织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制度，负责全市就业培训机构和民办培训机构的资格审核和监督管理。负责职业技能人才培养、表彰、奖励和职业技能竞赛规划、政策和措施的实施；组织实施劳动预备制度；制定职业介绍及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组织实施贯彻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统筹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城镇、农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制定全市社会保障基金投资办法。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会同有关部门落实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促进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参与市级企业劳动模范评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

制度改革，组织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培训、考核工作；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昌吉市博士后工作站的管理协调工作；负责全市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昌吉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宏观管理和结构调整；拟订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负责权限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工作。负责昌吉市公务员录用和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落实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贯彻落实公务员分类、录用、登记、考核、奖惩、任用、调任、辞职、辞退等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管理办法和聘任制公务员管理办法，并进行监督检查；拟订全市公务员培训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公务员进行监督；贯彻执行公务员职位分类标准，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和办法；负责公务员信息统计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务员申诉控告制度，保障公务员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政府奖励制度。依法承办昌吉市人大常委会干部任免提案和昌吉市人民政府干部任免事项。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综合管理全市劳动关系调整工作。组织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负责昌吉市企业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等福利政策的实施；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负责工伤认定工作。综合管理外国专家工作；负责管理全市引进国（境）外人才和智力工作；贯彻执行有关外国专家管理服务的政策法规；贯彻落实吸引国（境）外专家、

留学人员来本市工作或定居政策；拟订昌吉市引进国外智力工作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归口管理全市出国（境）培训工作，管理非教育系统出国留学人员的派出和回昌吉市安置的协调工作。负责全市智力引进项目立项申报及成果的评估、表彰奖励和推广工作。受理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信访事项，拟订信访工作预案；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劳动、人事方面的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承担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的宣传、培训、统计和信息工作。组织建设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息网络，定期发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事业统计公报、信息资料及发展预测报告。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涉外交流与合作。指导、检查全市各乡镇、街道劳动保障事务所工作；指导所属相关学会、协会等社团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5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50.5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897.6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452.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9.8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36.6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36.6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487.16	支出总计	5,487.16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9.80	5,220.62	1,767.67	3,452.95						119.17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38.93	834.33	834.33							104.60	
208	01	01	行政运行	522.96	522.96	522.96								
208	01	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	2.00	2.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3.00	3.00								
208	01	50	事业运行	182.13	182.13	182.13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支出	228.85	124.25	124.25							104.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34	121.34	121.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80.89	80.89	80.8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45	40.45	40.45								
208	07		就业补助	4,279.52	4,264.95	812.00	3,452.95						14.57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822.28	812.00	812.00							10.28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16									4.16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53.09	3,452.95		3,452.95						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6	68.76	68.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76	68.76	68.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87	30.87	30.87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17.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2	20.22	20.2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5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4									17.44	
215	02		制造业	17.44									17.44	
215	02	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7.44									17.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7	61.17	61.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7	61.17	61.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1.17	61.17	61.17								
			总计	5,487.16	5,350.55	1,897.60	3,452.95						136.6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9.80	826.42	4,513.37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38.93	705.08	233.85
208	01	01	行政运行	522.96	522.96	
208	01	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		2.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3.00
208	01	50	事业运行	182.13	182.13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28.85		228.8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34	121.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45	40.45	
208	07		就业补助	4,279.52		4,279.52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822.28		822.28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16		4.16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53.09		3,453.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6	68.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76	68.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87	30.8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2	20.2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44		17.44
215	02		制造业	17.44		17.44
215	02	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7.44		17.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7	61.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7	61.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1.17	61.17	
			总计	5,487.16	956.35	4,530.8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35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350.5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0.62	5,220.6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6	68.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7	61.1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350.55	支出总计	5,350.55	5,350.5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0.62	826.42	4,394.2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34.33	705.08	129.25
208	01	01	行政运行	522.96	522.96	
208	01	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		2.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3.00
208	01	50	事业运行	182.13	182.13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4.25		124.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34	121.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45	40.45	
208	07		就业补助	4,264.95		4,264.95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812.00		812.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52.95		3,45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6	68.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76	68.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87	30.8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2	20.2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7	61.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7	61.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1.17	61.17	
			总计	5,350.55	956.35	4,394.2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24	765.24	
301	01	基本工资	215.37	215.37	
301	02	津贴补贴	189.59	189.59	
301	03	奖金	104.76	104.7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89	80.8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0.45	40.4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3	48.0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22	20.2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0	2.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1.17	61.17	
301	14	医疗费	0.51	0.5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	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76		167.76
302	01	办公费	9.00		9.00
302	02	印刷费	2.25		2.25
302	04	手续费	0.90		0.90
302	05	水费	1.35		1.35
302	06	电费	1.35		1.35
302	07	邮电费	0.90		0.90
302	08	取暖费	11.41		11.41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25		2.25
302	11	差旅费	2.25		2.25
302	26	劳务费	120.22		120.22
302	28	工会经费	5.85		5.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7.8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		1.3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0.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5	23.35	
303	02	退休费	18.67	18.67	
303	09	奖励金	2.38	2.3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	2.30	
		总计	956.35	788.59	167.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394.20	812.00	3,557.90	2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4.20	812.00	3,557.90	24.3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		129.25		104.95	24.30							
208	01	05	劳动保障监察	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2.00		2.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经费	3.00		3.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档案运行经费	2.00		2.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三支一扶”人员 2026 年艰苦边 远地区津贴	24.30			24.3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社保业务专网光纤租赁费	17.95		17.95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利息周转金	80.00		80.00								
208	07		就业补助		4,264.95	812.00	3,452.95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025 年自治区财政稳岗就业扩大 社保补贴范围补助资金（上年结 转）	406.00	406.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025 年中央财政稳就业扩大社会 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上年结 转）	406.00	406.00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3,452.95		3,452.95									
			总计		4,394.20	812.00	3,557.90	24.3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7.80	7.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7.80		
总计	7.80	7.80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总计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36.61	136.61			136.61				
提前下达 2025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81.90	81.90			81.90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预算	14.57	14.57			14.57				
2025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	22.70	22.70			22.70				
特定目标 8910028X	17.44	17.44			17.44				
总计	136.61	136.61			136.61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487.1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 5,487.1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97.60 万元，占 34.58%，比上年预算增加 886.49 万元，增长 87.67%，主要原因是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增加结转 2025 年中央财政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452.95 万元，占 62.93%，比上年预算增加 743.00 万元，增长 27.42%，主要原因是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增长了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36.61 万元，占 2.49%，比上年预算减少 0.91 万元，下降 0.66%，主要原因是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加快了对财政拨款的支出。

三、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5,487.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56.35 万元，占 17.43%，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73 万元，增长 12.03%，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预算。

项目支出 4,530.81 万元，占 82.57%，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5.85 万元，增长 50.78%，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中央直达补助资金预算增加和 2025 年中央财政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增加。

四、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50.5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50.5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0.62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8.7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61.1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350.5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56.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73 万元，增长 12.03%，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项目支出 4,39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6.76 万元，增长 53.24%，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中央直达补助资金预算增加和 2025 年中央财政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220.62 万元，占 97.57%。
2. 卫生健康支出（类）68.76 万元，占 1.29%。
3. 住房保障支出（类）61.17 万元，占 1.1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昌吉市未安排市级技能大赛。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22.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29 万元，增长 4.24%，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比 2025 年下降了劳动监察及仲裁办案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比 2025 年增长了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比 2025 年增长了劳动仲裁办案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2.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3 万元，增长 7.07%，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24.25 万元，比上

年预算减少 136.14 万元，下降 52.28%，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中央财政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预算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0.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2 万元，增长 15.94%，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4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市级财政增加职业年金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1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2.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452.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80.90 万元，增长 34.25%，主要原因是增长了提前下达中央直达补助资金预算。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7 万元，增长 21.54%，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3 万元，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8 万元，增长 15.94%，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0.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7万元，增长15.91%，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61.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8万元，增长15.87%，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56.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8.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7.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档案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人社发【2015】9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组织部、人社厅、发改委、财政厅、档案局五部门联合发文）第七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经费保障（一）按照国家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均实行免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档案保管机构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外服务，确需收费的，

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二) 各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在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中所需基础设施建设、日常维护、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所需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1. 机要交通转递 1000 元；2. 档案转递所需档案袋、档案盒、封条材料费用 3000 元；3. 档案库设备维修 3000 元；4. 新增密集架 130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二) 项目名称：“三支一扶”人员 2026 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人社函【2023】201 号《关于做好 2023 年自治区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人社厅、财政厅联合发文)，根据新人社发【2021】30 号《关于实施自治区第四轮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通知》(组织部、人社厅、教育厅、财政厅、农业农村厅、卫生健康委、乡村振兴局、林草局、团委等十部门联合发文)。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在岗期间的工作生活补贴基本达到当地乡镇机关或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工作人员试用期满后工资收入水平，并按规定享受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预算安排规模：24.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年补助标准 4500 元/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资金来源：本级财政配套

补贴标准：4500 元/年

补贴范围：“三支一扶”大学生

补贴方式：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按月发放，标准参照 2025 年事业编制最低岗位标准 375 元/人/月。

发放程序：招募到岗、补贴核算、资金拨付、按月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三支一扶”大学生，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在岗期间的工作生活补贴基本达到当地乡镇机关或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工作人员试用期满后工资收入水平，并按规定享受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三）项目名称：社保业务专网光纤租赁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人社函[2019]（2号），解决基层社保经办服务费依赖的虚拟专用网络不稳定、经常无法访问的问题。

预算安排规模：17.9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速率为 10 兆光纤，租赁费为 170 元/月/站点，170 元*12 个月*88 站点=179520 元，共计 179520 元。88 个站点为全市社区个数，比 2025 年预算新增两个站点（新增 2 个社区）。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四）项目名称：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 423 号）第五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劳动监察工伤办案经费 2 万元，具体包括：劳动保障监察人员开展现场执法、检查企业劳动保障法规执行情况、查处违法行为等相关费用 0.5 万元（外出调查及贴补办公经费）。工伤保险违法行为查处费用 0.5 万

元（外出企业开展调查，按差旅费进行报销），宣传（广场等开展普法活动）和培训费用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五）项目名称：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人社函【2019】29 号关于转发《关于以仲裁专递方式邮寄送达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有关文书的通知》的通知；根据新人社函【2019】117 号《关于以仲裁专递方式邮寄送达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有关文书的通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五十三条“劳动争议仲裁不收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的经费由财政予以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经费 3 万元，具体包括：以我市每年 500 件的仲裁案件数为基础，部分案件用人单位在外地或劳动者在外地无法送达文书，其比例在 1\3，即 180 件左右，每起案件需给所有当事人邮寄法律文书 2 次，每年“仲裁专递”邮件费为 180 件×3 次×40 元/件=21600 元，仲裁办案经费 84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六）项目名称：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利息周转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新政办发【2007】114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通知的要求，“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确认无拖欠后出具相关证明，银行机构向建筑施工单位一次性支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本息”，退还利息需要财政全额给予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关于规范清理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工作的通知》（新治欠办发【2023】4号）要求，2023年12月22日前结余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166.21万元全部上缴国库。2024年退还保证金及利息387.22万元，2025年截至10月底退还保证金及利息135.49万元，较上年下降约65%。据此推测2026年退还8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预算的通知》（昌州财社【2025】86号）

预算安排规模：3,452.9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重点领域中小微企业吸纳符合条件重点群体就业的，按照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的25%给予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补贴标准：社会保险补贴标准133.06元/人；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1890元/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1890元/人；求职创业补贴标准1000元/人。

补贴范围：1. 各类企业新招用劳动者的社会保险补贴，按企业实际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50%给予补贴。其中招用高校毕业生和就业困难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标准，按企业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之和给予补贴。

2. 中小微企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困难企业招用劳动者的社会保险补贴标准，按企业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给予全额补贴。

3. 家政服务企业吸纳劳动者就业的社会保险补贴标准，按照企业为其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费之和给予全额补贴。

4. 公益性岗位就业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标准，按照单位为其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费之和给予补贴。

5. 灵活就业或自主创业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标准，按其本人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给予补贴。

6. 公益性岗位补贴。

7. 就业见习补贴。8 求职创业补贴等。

补贴方式：个人部分补贴通过财政“一卡通”发放到个人账户。单位部分补贴通过财政平台拨付到单位基本账户。

发放程序：乡镇街道“一卡通”录入补贴明细，人事部门审核，财政终审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灵活就业个人、自主创业个人、高校毕业生、符合条件的企业；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大于等于 98%

（八）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稳岗就业扩大社保补贴范围补助资金（上年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落实稳就业政策第十二条措施》新政办[2025]（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稳就业政策落实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九）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上年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落实稳就业政策第十二条措施》新政办[2025]（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稳就业政策落实

资金执行时间：2026.01.01

八、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7.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预算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费用与上年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 关于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 136.6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36.6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5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结转 22.70 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大学生上年生活补助及安家费。

2.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预算结转 14.57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领域中小微企业吸纳符合条件重点群体就业的，按照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的 25%给予补贴。

3. 提前下达 2025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结转 81.90 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大学生生活补助及安家费。

4. 特定目标 8910028X 结转 17.44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7.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84 万元，增长 194.7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市级财政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 72.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1.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57 万元。

2026年，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2.69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2.6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底，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3,925.07平方米，价值335.21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5.69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辆，价值5.69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68.29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78.70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部门价值单价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6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部门单价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预算金额5,487.16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9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4,394.2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联系人		洪岗	联系电话	13899607117	
年度绩效目标		<p>按照《昌吉市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要求，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为目标，扎实办好区、州、市民生实事，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优先机制，促进就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全市就业局势持续稳定，计划 2026 年预期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000 人以上；准东转移就业 50 人，零就业家庭清零，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0% 以上。努力实现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加大就业政策支持，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形成工作合力，推进就业工作开展。</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3,452.95	
			本级安排	2,034.2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5,487.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000 人	昌吉市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	35
	数量指标	准东转移就业	≥50 人	昌吉市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	5
	质量指标	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率	≥90%	昌吉市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	30
	质量指标	零就业家庭清零	=100%	昌吉市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稳岗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赵楠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12.00	其中：财政拨款	81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 2025 年计划投入 812 万元，实施周期为 1 年，通过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发放社保个人缴费 25% 的补贴，实现补贴在规定时间内发放率 98%，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符合条件的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政策满意度 >90%。对全市制造业和生活服务业的中小微企业进行政策宣传，建立补贴发放电子台账，杜绝重复申请，虚报等违规情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10 家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申请补贴在规定时间内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	重点领域中小微企业吸纳符合条件重点群体就业的，按照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的25%给予补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群体就业情况	有所改善	计划标准	/	12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问题	=0起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人员 2026 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项目负责人	马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30	其中：财政拨款	24.3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 2026 年拟投入 24.30 万元，实现当年新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 20 人，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发放覆盖率达到 95%以上，“三支一扶”大学生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发放及时率达到 95%以上，落实“三支一扶”大学生艰苦边远地区补贴政策，确保“三支一扶”大学生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足额发放。发放的标准依据 2025 年事业编制最低岗位标准 375 元/人/月（年补助标准 4500 元/人），按照截止 2025 年 9 月人数 54 人（其中：2025 年招录 27 人，2026 年招录 27 人）测算，2026 年三支一扶艰边津贴=4500 元 * 54 人=24.3 万元。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三支一扶”大学生政策知晓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补贴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发放覆盖率	>=95%	历史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各服务单位按月落实艰苦边远地区补贴率	>=90%	历史标准	90%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6 年 12 月 15 日	历史标准	2025 年 12 月 10 日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4500 元/人/年	历史标准	4500 元/人/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三支一扶”大学生政策知晓率	>=95%	历史标准	95%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及基层服务单位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档案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15〕9号）精神，“在自治区范围内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须经县级以上（含县级）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授权，同时申领“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个人不得保管本人人事档案或他人人事档案，可由其户籍所在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管理”。昌吉市拟投入2万元，完成机要邮寄或公对公转递档案数量30份、耗材保障4批次、基础设施与设备维护2次、档案转递准确率达到90%、设备设施修复达标率达到98%、档案转递办理时限符合率达到90%、流动人员档案传递完成时间在2026年12月15日前完成。</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机要邮寄或公对公转递档案数量	≥30份	计划标准	29份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耗材保障批次	≥4批次	历史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础设施与设备维护次数	≥2次	历史标准	3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档案转递准确率	>=90%	历史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设施修复达标率	>=98%	历史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档案转递办理时限符合率	>=90%	历史标准	97%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动人员当档案传递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10日	历史标准	2025年8月31日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耗材及机要费	<=5000元	历史标准	5000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基础设施建设费	<=10000元	历史标准	10000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日常设备维修费	<=5000元	历史标准	5000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规范流动人员档案管理,提高人才流动服务效率	有效规范	历史标准	有效规范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流动人员满意率	>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办案经费				项目负责人	闵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投入 2 万元，其中：预测法律服务费用 1 万元、劳动保障监察人员开展现场执法、监察企业劳动保障法规执行情况查处违法行为及办公耗材和设施维修、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0.4 万元。以我市历年案件为基础 30% 的案件需要对当事人双方邮寄法律文书 3 次，每次 40 元，50 件 * 3 次 * 40 元 = 0.6 万元，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劳动保障监察运行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文书邮寄、公告数	=50 件	历史标准	45 件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结案率	>=90%	历史标准	9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前	历史标准	2025 年 12 月 1 日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服务费	<=1 万元	历史标准	1 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文书邮寄、公告办公等费用	<=1 万元	历史标准	1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保障监察运行效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办理劳动监察案件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经费				项目负责人	胡世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和《关于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的意见》(人社部发〔2012〕1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完善多元处理的实施意见》(新人社〔2017〕59号), 本项目计划投入3万元, 其中: 文书邮寄1.68万元, 仲裁办案经费1.32万元, 用于2026年我市劳动调解仲裁办案所需相关费用。进一步提升仲裁服务覆盖范围。严控财务风险, 确保资金使用规范、精准。仲裁调解率不低于60%, 强化调解工作成效, 化解矛盾。快速送达率大于等于90%, 快速响应案件, 缩短业务周期。显著提升仲裁工作运行效率, 优化流程, 整合资源, 减少不必要环节, 提升整体产出。</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专递派发数	=210件	计划标准	164件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快速送达率	=90%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仲裁快速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10日	计划标准	2025年12月10日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快递邮寄费用	<=1.68万元	计划标准	0.60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办案经费	<=1.32万元	计划标准	4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仲裁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利息周转金				项目负责人	闵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中明确规定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纳、使用及退还的基本框架与要求。随着建筑等行业的蓬勃发展，农民工成为重要的劳动力群体。为保障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应运而生。昌吉市拟投入 80 万元，计划退还 6 个项目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5 万元，利息 5 万元，退还保证金利息准确率达到 95%，当工程项目完工且施工企业无拖欠工资情况时成为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优化营商环境、促进资金合理流转的关键环节。</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项目数	=6 项	历史标准	3 笔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还保证金利息准确率	>=95%	历史标准	95%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8 日	历史标准	2025 年 5 月 24 日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证金退还金额	<=75 万元	历史标准	75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退还保证金利息	<=5 万元	历史标准	5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资金周转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历史标准	达到预期指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还保证金企业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社保业务专网光纤租赁费				项目负责人	赵楠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95	其中：财政拨款	17.9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为了进一步将党和政府对退休职工的亲切关怀落到实处，切实维护我市社会大局稳定和长治久安，更好的服务广大人民群众，解决好基层社会经办服务依赖的虚拟专用网络不稳定，经常无法访问的问题，昌吉市拟投入 17.95 万元，解决基层社保经办机构网络不稳定的问题，对各县市街道（社区）劳动保障业务专网线路改建后，费用列入财政预算，确保专网运行和业务开展。保障社区社保专网畅通数量 88 个，保障社区社保专线畅通月数 12 个月，确保社区社保专线单价控制在 170 元/月/个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社保专线畅通数量	=88 个	计划标准	86 个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社区社保专线畅通月数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2 个月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信息平台运行稳定率	>=95%	计划标准	95%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标准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社保专线端口单价	<=170 元/月/个	历史标准	170 元/月/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保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层服务保障窗口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赵楠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52.95	其中：财政拨款	3,452.9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以就业有限战略为统领，立足就业专项资金精准高效实用，通过落实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政策实现核心总目标，实现补贴对象满意度达到 90%，提升社会公众对就业政策的知晓度和认可度。该项目通过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就业见习等精准政策工具，直接帮扶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实现就业；通过针对性补贴政策，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引导企业吸纳重点群体；通过企业吸纳社保补贴等政策，减轻企业缴纳社保负担。求职创业补贴计划完成 2300 人，社保补贴计划完成 6300 人，公益性岗位补贴计划完成 35 人，就业见习计划完成 30 人。公益性岗位补贴 1890 元/月，社保补贴最低标准 133.06 元/月，求职创业补贴补贴标准 1000 元/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1890 元/月。</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种类	>=4 种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历史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历史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历史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率	> =98%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完成就业补助时间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	历史标准	2025 年 12 月 1 日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 =133.06 元/人	历史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1890 元/人	历史标准	1890 元/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就业见习补贴人均标准	< =1890 元/人	历史标准	1890 元/人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求职创业补贴人均标准	< =1000 元/人	历史标准	1000 元/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元/人 /一次 性		/一次 性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98%	历史标准	98%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说明 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历史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 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昌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3月13日